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厚街镇双岗社区城中村整治提升改造工程(一期)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位于厚街镇政务服务中心西副楼。联系人：王季明，联系电话0769-8169556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持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良好的信誉，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具备工程设计专业类乙级及以上，所有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项目概况：项目基本概况：本工程位于东莞市厚街镇双岗社区，工程主要内容对双岗社区内道路及配套设施和旧农贸市场改建停车楼进行改造升级。道路及配套设施主要对上环北溪路、旭日路、沿河路、东头路、下环大道、上环路、中环新圩路、振兴路、湖滨路、南岗路、双涌路、永宁东路、下环宏业路、下环伟业路、下环新业、东引南路及五条巷道等多条道路进行提升，总长约6.5km，北溪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为30km/h，其余道路为城市支路，设计时速为20km/h，红线宽度8-24m，道路改造总面积约110000m²，道路改造内容包括：现状水泥混凝土路面沥青罩面，新建沥青路面，新建人行道，路面井盖提升，路面交通标线更新，沿线“三线落地”及新建路灯等内容；旧农贸市场改建停车楼工程：层数3层，高度12.95m，改造建筑面积9751m²，停车楼改造内容：结构加固工程、增加车道工程、门窗及装修改造工程。</p> <p>服务类型为工程设计服务。本项目全专业全过程设计服务，包括但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设计交底、施工配合、设计变更答疑、竣工验收配合等</p>

		<p>后续技术服务。</p> <p>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要求。</p> <p>后续（售后）服务要求等：后续服务需全程配合业主及施工单位，及时提供设计交底、现场技术指导，对施工中的设计问题及时答复，配合完成设计变更、专项审查及项目竣工验收。</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据有关的法律规和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工作。 2. 服务地点为本项目所在地。 3. 服务方式为编制设计文件，提交出具的成果。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根据 2002 年国家发改委『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相关费率计取，具体金额以财政审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服务至出具成果文件，并完成与之相关的其他事宜。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参照 GF-2015-0209 合同约定执行。
11	违约责任	参照 GF-2015-0209 合同示范文本的相关条款。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已开始工作后因项目暂停或取消而导致尚未开始施工的，由甲方报请镇政府后签订补充协议，双方协商最终的补偿金额，一次性结清。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参照 GF-2015-0209 合同约定执行。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

	<p>“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东莞市厚街镇工程建设中心

2026年5月11日

